

玖、族語人才資料庫建置情形報告 1 種(張裕龍)

本系統於 105 年度建置完成，並持續進行族語人才輸入與修訂工作。建置於本中心網站首頁下方供點選使用。

一、建置目的：為推動臺灣原住民族語言復振而設，供中央及地方機關或學校挑選族語人才使用，並嚴禁任意公開或違反個資法之行為。

二、建置內容：「原住民族語言人才資料庫」(網址：

<https://ilrdc.tw/manpower/search/index.php>)包括：(1)整合族語人才及其經歷資料，並廣續調整修正，以及(2)新增資料庫使用說明搜尋內容等。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ILRDC website interface. At the top, there is a '最新消息' (Latest News) section with several announcements from 2018. Below that is the '閱讀中心' (Reading Center) section with various articles. To the right is the '語發中心FLICKR相簿' (Language Development Center Flickr Album). The main navigation menu includes: '創詞後台' (New Word Backend), '題庫後台' (Question Bank Backend), '翻譯後台' (Translation Backend), '族語學習詞表後台' (Indigenous Language Learning Vocabulary Backend), and '族語人才資料庫' (Indigenous Language Talent Database), which is circled in red. Other menu items include '族語推薦新詞', '教學資源區', '族語標點符號使用原則', '族語學習詞表', 'YouTube 頻道', '初版新詞公告及意見回饋', '電子書城 ebook.ilrdc.tw', '族語書寫符號系統', '新詞投稿專區', and 'facebook 粉絲頁'. The footer contains copyright information for the Council of Indigenous Peoples and the Indigenous Languages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Center, along with website resolution and browser recommendations.

原住民族語言人才資料庫
[共計 4,182 筆]

hello, 語發中心人員 如果暫不使用本資料庫請先行登出

族語別 方言別 人才類別 縣市 鄉鎮市區 關鍵字搜尋

全部 全部 全部 全部 全部 請輸入漢名 搜尋

資料庫使用說明

壹、本資料庫係由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中心（語發中心）為推動臺灣原住民族語言復興而設，供中央及地方機關或學校挑選族語人才使用，嚴禁任意公開或違反個資法之行為。

貳、本資料庫包含以下人才類別：

一、測驗分類：分為

（一）測驗優級類：係指通過國家族語優級測驗之個人。

（二）測驗高級類：係指通過國家族語高級測驗之個人。

二、教學類：分為

（一）合格師資：係指通過族語認證及族語振興人員研習，但無教學經驗之個人。

（二）族語教師：係指通過族語認證及族語振興人員研習，並有教學經驗之個人。

三、翻譯類：係指曾經參與語發中心族語讀本工作或曾從事族語翻譯、出版及競賽之個人。

四、創詞類：係指曾經參與語發中心新創詞討論小組之個人。

五、配音類：係指通過原民會配音研習班或曾從事族語及非族語影片配音之個人。

六、口譯類：係指曾在臺灣各地方法院進行通譯之個人。

七、語推類：係指由原住民族委員會甄選之「族語推廣人員」，以專職協助學校、部落、社區推動族語傳習、保存及推廣工作，全面營造族語生活環境。

八、族語振興人員研習：分為

（一）合格師資類：係指通過族語認證後，並取得36小時族語語言與專業課程合格之個人。

（二）教學類：係指參加原民會辦理之族語振興人才研習課程之個人。

（三）翻譯類：係指參加原民會辦理之族語振興人才研習課程之個人。

九、試題建置與命題類：（保密性資料，限制查詢）

（一）試題建置工作：係指參與分級題庫建置工作之試題建置委員。

（二）試務命題工作：係指擔任試務工作中之命題委員。

參、各人才資料包含以下內容：

一、「族語工作經歷」（在上）及「基本聯絡方式」（在下），中間以虛線區隔。

二、性別以底色區分，男性以淺藍色為底，女性以淺粉紅為底。

三、出生年則以英文字母b.加西元年代表。

四、數字代表參與或執行該項族語工作之民國年；族語支援教師標記服務學校（如無服務學校卻為支援教師者，則以「是」標記）；翻譯人才則另外註記完成之翻譯。備註欄提供研習講師專長的課程。

三、賡續族語人才資料與網頁查詢之內容修訂與調整：

（一）族語人才個資修正：

持續修正內容包括族語別、方言別、人才類別、通訊地址、電話、電子信箱已及姓名更改等。

（二）持續新增族語人才：

1. 修正方法與資料來源：

- (1) 原民會提供之各項研習、考試等通過名單。
- (2) 接收訊息回覆之錯誤電子信件後，再致電族人獲得正確的電子信箱。
- (3) 入參與語發中心各項研究工作的族語人員資料，如新創詞、題庫建置、學習詞表以及族語繪本等合作之族語老師名單。
- (4) 至今年 12 月 17 日止，人才資料筆數共 4,182 筆，新增有 23 筆。其他多為在同一項類別中新增該項經歷。

(三) 新增人才「口譯類」、「語推類」兩項類別：

- (1) 「口譯類」：係指曾在臺灣各地方法院進行通譯之個人。共有 48 筆資料。
- (2) 「語推類」：係指由原住民族委員會甄選之「族語推廣人員」。以專職協助學校、部落、社區推動族語傳習、保存及推廣工作，全面營造族語生活環境。共有 18 筆資料。

資料庫使用說明

壹、本資料庫係由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中心（語發中心）為推動臺灣原住民族語言復振而設，供中央及地方機關或學校挑選族語人才使用，嚴禁任意公開或違反個資法之行為。

貳、本資料庫包含以下人才類別：

一、測驗分類：分為

- (一) 測驗優級類：係指通過國家族語優級測驗之個人。
- (二) 測驗高級類：係指通過國家族語高級測驗之個人。

二、教學類：分為

- (一) 合格師資：係指通過族語認證及族語振興人員研習，但無教學經驗之個人。
- (二) 族語教師：係指通過族語認證及族語振興人員研習，並有教學經驗之個人。

三、翻譯類：係指曾經參與語發中心族語讀本工作或曾從事族語翻譯、出版及競賽之個人。

四、創詞類：係指曾經參與語發中心新創詞討論小組之個人。

五、配音類：係指通過原民會配音研習班或曾從事族語及非族語影片配音之個人。

六、口譯類：係指曾在臺灣各地方法院進行通譯之個人。

七、語推類：係指由原住民族委員會甄選之「族語推廣人員」。以專職協助學校、部落、社區推動族語傳習、保存及推廣工作，全面營造族語生活環境。

八、族語振興人員研習：分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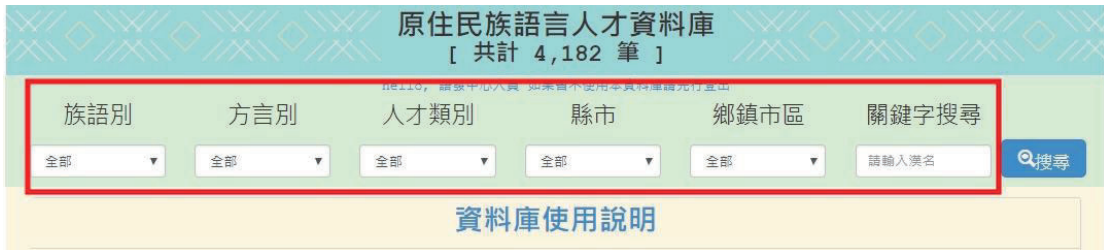
- (一) 合格師資類：係指通過族語認證後，並取得36小時族語語言與專業課程合格之個人。
- (二) 教學類：係指參加原民會辦理之族語振興人才研習課程之個人。
- (三) 翻譯類：係指參加原民會辦理之族語振興人才研習課程之個人。

九、試題建置與命題類：(保密性資料，限制查詢)

- (一) 試題建置工作：係指參與分級題庫建置工作之試題建置委員。
- (二) 試務命題工作：係指擔任試務工作中之命題委員。

四、族語人才資料庫建置使用說明

(一) 選擇欲查詢的的條件



(二) 顯示說明



這是您的搜尋 人才類別: 測驗優級類。 共計: 67筆 搜尋筆數結果。

族語別	方言別	人才類別	縣市	鄉鎮市區	關鍵字搜尋
全部	全部	全部	全部	全部	請輸入漢名

資料庫使用說明

粉紅色代表女性

藍色代表男性

五、建立各縣市政府或機關單位，查詢使用帳號密碼。包括(1) 中央機關(院/部/會)：35 筆；(2) 縣市政府(局/處)：501 筆；(3) 各地方法院：31 筆；(4) 法務部及檢察署：56 筆。共 623 個機關單位。其帳號係依據行政機關代碼編列如下：(登入帳號：係依據(目前)機關代碼設立。

密碼設定：為帳號並在尾端再重複一次末碼。惟縣市政府(局/處)則以該縣市政府機關代碼之末碼數字按順序排列。)